

证券代码：832673

证券简称：中香农科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湖北中香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情况

为了符合国家关于国有企业改革的总体工作部署和农业农村部有关要求，中国水稻研究所（中国水稻研究所为中国农业科学院下属单位）于2023年2月6日印发《关于所持湖北中香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的决定》，根据该文件内容，中国水稻研究所按照《中国农业科学院办公室关于部分保留所办企业国有股权集中划转工作的通知》（农科办转化[2022]103号）文件要求，将其持有的湖北中香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香农科”）1,003,000股股份，拟无偿划转至浙江国稻高科技种业有限公司。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后，交易各方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前持股 数量（股）	转让前持股 比例	转让后持股 数量（股）	转让后持股 比例
中国水稻研究所（转让方）	1,003,000	2.5239%	0	0.00%

浙江国稻高科技种业有限公司（受让方）	510,000	1.2833%	1,513,000	3.8072%
--------------------	---------	---------	-----------	---------

浙江国稻高科技种业有限公司是中国水稻研究所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权益变动与收购》等相关规定，中国水稻研究所与浙江国稻高科技种业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关系。股份无偿划转前，中国水稻研究所和浙江国稻高科技种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1,513,000股股份，本次无偿划转后，由浙江国稻高科技种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513,000股股份，股份无偿划转前后，前述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权益变动。

公司股东中国水稻研究所于2023年2月6日与浙江国稻高科技种业有限公司签订《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中国水稻研究所同意无偿划转其持有的公司1,003,000股股份。本次股份无偿划转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形式办理，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交书面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确认函后到中国结算办理过户登记。前述各方拟于近期开始办理本次股份无偿划转相关手续。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上述股份无偿划转工作完成之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不会给公司正

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农业科学院办公室关于开展部分保留所办企业国有股权集中划转工作的通知》（农科办转化〔2022〕103号）
- 2、中国水稻研究所《关于所持湖北中香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的决定》
- 3、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湖北中香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6日